

湖南省 2022 年度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湖南省 2022 年度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组织单位：湖南省财政厅

中介机构：湖南九澧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报告时间：2023 年 7 月



目 录

一、专项资金基本情况	1
(一) 专项资金政策背景	1
(二) 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情况	1
(三) 专项资金现场评价抽取情况	2
(四) 专项资金到位情况	2
(五) 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及结构分析	3
(六)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4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4
三、绩效评价结论及指标分析	5
四、专项资金支出主要绩效	6
(一) 培育优秀中小企业, 促进专精特新发展	6
(二) 做好中小企业支撑, 完善公共服务体系	6
(三) 搭建融资服务平台, 缓解企业融资困难	6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7
(一) 政策制定欠完善, 政策执行欠到位	7
(二) 资金分配欠科学, 资金使用欠规范	9
(三) 项目审查欠严谨, 项目管理欠到位	11
(四) 项目效益不理想, 资金投入产出不高	12
(五) 目标设置欠合理, 绩效管理意识不强	13
六、相关建议	14
(一) 完善顶层设计, 优化政策制度	14
(二) 落实主体责任, 强化资金监管	15
(三) 细化项目管理, 查补管理漏缺	16
(四) 深化绩效意识, 提高专项效益	16

报告摘要

为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提高预算单位的绩效管理水平，湖南省财政厅组织对 2022 年度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进行绩效评价。本次绩效评价选取有代表性的 170 个项目进行现场评价，根据事前设计的绩效评价指标，采取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成本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评价方法，结合查阅资料、组织访谈、走访调研、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评价方式，分别从专项资金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四个方面进行分析评价。经综合分析得出：2022 年度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绩效总分为 83.99 分，评价等级为“良”。预算单位在政策制定与执行、资金分配与使用、项目审查与监督、绩效管理与资金扶持效益等方面工作有待改进和完善。建议预算单位进一步优化政策制度、强化资金监管、细化项目管理、深化绩效意识，全面提高专项资金对中小企业的扶持效益。



湖南省 2022 年度中小企业发展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和《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3年事前绩效评估和财政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受湖南省财政厅的委托，湖南九澧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于2023年5月至7月对湖南省2022年度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进行绩效评价。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专项资金基本情况

（一）专项资金政策背景

中小企业是我国经济韧性、就业韧性的重要支撑，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力军。为改善中小企业经营环境，保障中小企业公平参与市场竞争，维护中小企业合法权益，支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先后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等文件。湖南省相应出台《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办法》，明确将发展中小企业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并将其作为长期发展战略，提出加强对中小微企业的扶持，更好地发挥中小企业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

（二）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情况

湖南省2022年度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安排13960万元，

其中项目资金 11960 万元、中国电科 48 所国家第三代半导体技术创新中心建设补助 2000 万元。项目资金 11960 万元中用于支持中小企业转型升级 5945 万元，用于完善中小企业服务体系 6015 万元。

（三）专项资金现场评价抽取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为 11960 万元（不含中国电科 48 所建设补助资金），涉及项目总数 424 个。根据《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次绩效评价剔除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以下简称“省工信厅”）绩效自评中已抽查项目的基础上，选取了省本级、长沙、株洲、湘潭、益阳、常德、岳阳、衡阳 8 个地区共计 169 家项目单位、170 个项目（其中有一家单位同时有奖励和补助两个项目）进行了现场评价，占项目总数的 40.09%；现场评价项目涉及专项资金 4785 万元，占当年度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总额的 40.01%。

（四）专项资金到位情况

湖南省财政厅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下达了 2022 年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1960 万元（湘财企指〔2022〕36 号），资金到位率 100%，并要求各市州财政、工信部门及时将项目资金拨付至单位。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现场抽查部分的专项资金应到位 4785 万元，实际到位 4420 万元（2022 年 6~8 月到位 2390 万元、9~10 月到位 1310 万元、11~12 月到位 720 万元），资金到位率 92.37%。其中株洲地区资金到位率偏低。各地区资金到位情况如下表：

现场评价专项资金到位情况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序号	地区	预算安排资金	实际到位资金	资金到位率
1	省本级	195.00	195.00	100.00%
2	长沙地区	1475.00	1440.00	97.63%
3	岳阳地区	700.00	675.00	96.43%
4	常德地区	635.00	610.00	96.06%
5	益阳地区	405.00	370.00	91.36%
6	湘潭地区	315.00	285.00	90.48%
7	衡阳地区	475.00	395.00	83.16%
8	株洲地区	585.00	450.00	76.92%
合计		4785.00	4420.00	92.37%

(五) 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及结构分析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现场评价项目单位已使用专项资金 4038.41 万元，占实际到位资金总额的 91.37%。岳阳地区资金执行率偏低。各地区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

现场评价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序号	地区	预算安排资金	实际到位资金	实际使用资金	资金执行率
1	省本级	195.00	195.00	195.00	100.00%
2	衡阳地区	475.00	395.00	387.70	98.15%
3	常德地区	635.00	610.00	598.09	98.05%
4	株洲地区	585.00	450.00	430.00	95.56%
5	长沙地区	1475.00	1440.00	1336.55	92.82%
6	益阳地区	405.00	370.00	339.80	91.84%
7	湘潭地区	315.00	285.00	258.00	90.53%
8	岳阳地区	700.00	675.00	493.27	73.08%
合计		4785.00	4420.00	4038.41	91.37%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现场评价项目专项资金支出明细及结构分析如下表：

现场评价专项资金使用明细及结构分析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序号	资金支出类别	转型升级类	完善服务体系类	奖励类	小计	占比
1	设备投资	1214.76	405.43	149.00	1769.19	43.81%
2	服务支出	-	733.02	47.00	780.02	19.32%

3	研发支出	125.63	-	111.18	236.81	5.86%
4	人员工资劳务	25.24	177.65	22.42	225.31	5.58%
5	原材料支出	181.74	-	-	181.74	4.50%
6	租赁支出	-	156.12	-	156.12	3.87%
7	厂房建设	72.30	-	-	72.30	1.79%
8	差旅费支出	-	60.02	0.30	60.32	1.49%
9	其他支出	11.00	390.50	155.10	556.60	13.78%
合计		1630.67	1922.74	485.00	4038.41	100%

（六）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湖南省 2022 年度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目标主要有：引导全省中小企业转型创新，加快专精特新发展，新增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300 家，新增技术创新“破零倍增”中小企业 300 家；推动中小企业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全年认定核心服务机构 30 家，服务企业 6 万家次。2022 年度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其中新增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731 家，新增技术创新“破零倍增”中小企业 1847 家，当年认定核心服务机构 108 家，服务企业 17.56 万家次。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为保证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湖南九澧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接受湖南省财政厅委托，成立 3 个绩效评价小组，分别前往长沙、岳阳、衡阳、株洲、湘潭、常德、益阳等地对 170 个项目开展了现场评价。评价小组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采取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成本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评价方法，结合查阅资料、组织访谈、走访项目现场、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评价方式，对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及实现效益等情况进行了全面综合的调查、分析和研究，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结论及指标分析

本次评价分别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维度展开，通过对绩效评价评分表中设定的各项评价指标进行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后得出：2022 年中小企业专项资金绩效评分 83.99 分，评价等级为“良”。评分情况如下：

1.决策：总分 14 分，得分 12.1 分，扣 1.9 分。扣分原因有：专项资金支持范围与其他政策的支持范围有重叠，扣 0.2 分；绩效目标设置欠合理，预期产出与正常水平偏离较大，扣 0.5 分；绩效指标设置欠明确，数量指标与质量指标边界不清，扣 0.2 分；专项资金分配欠合理，扣 1 分。

2.过程：总分 26 分，得分 19.34 分，扣 6.66 分。扣分原因有：资金到位率 92.37%，扣 0.31 分；预算执行率 91.37%，扣 0.35 分；资金使用欠规范，扣 1.5 分；管理制度有缺陷，扣 1 分；制度执行欠严格有效，扣 2.5 分；项目质量监管欠到位，扣 1 分。

3.产出：总分 30 分，得分 28 分，扣 2 分。扣分原因有：项目建设进度滞后、项目验收手续未完成等，扣 1.3 分；专项资金拨付欠及时，扣 0.7 分。

4.效益：总分 30 分，得分 24.55 分，扣 5.45 分。扣分原因有：部分项目单位 2022 年经济效益不佳（有 43.04%的项目单位营业收入增长率未达 5%；45.57%的项目单位营业利润未达 5%），扣 2.66 分；促进区域居民就业效果欠明显（有 20.12%的项目单位 2022 年无新增就业人员），扣 0.6 分；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效果欠佳（有 35.44%的项目单位研发投入增长率在 2%以下；34.48%的项

目单位培训管理人才增长率在 2%以下)，扣 1.4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 92.06%，扣 0.79 分。

四、专项资金支出主要绩效

（一）培育优秀中小企业，促进专精特新发展

省工信厅通过专项资金支持中小企业进行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建设，购置仪器设备，改造场地设施，引进技术及服务，增加研发创新能力等方式帮助其提高生产技术和生产效率，加快专精特新发展。2022 年度实现新培育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731 家，其中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174 家；新增技术创新“破零倍增”中小企业 1847 家，其中发明专利“破零”企业 740 家，新增发明专利授权 1000 余项；省内 3 个行业 4 个服务平台入围首批中央财政支持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推动 7.6 万家中小企业“上云”、5750 家“上平台”，数字化转型取得一定的成效等。

（二）做好中小企业支撑，完善公共服务体系

2022 年新培育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 11 个、国家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 4 个、省级中小微企业核心服务机构 108 家。截至 2022 年底已建成 1 个省枢纽平台、14 个市州窗口平台、3 个工业园区窗口平台和 109 个县级窗口平台，形成了省、市、县三级纵向贯通的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网络。平台网络共入库中小企业 19.89 万家，注册各类服务机构 9744 家。

（三）搭建融资服务平台，缓解企业融资困难

2022 年湖南省中小企业融资服务平台建成试运行。截至评价

日：平台入库企业 600 多万家、入驻金融机构 28 家、上线金融产品 54 个；协助合作银行累计为 6033 家企业授信 350.71 亿元；发放贷款 11385 笔、累计金额 279.79 亿元。新搭建的融资服务平台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政策制定欠完善，政策执行欠到位

1.专项资金支持范围与其他政策有重叠。如本专项资金“转型升级”类项目的申报条件为：“制造业中小企业，原则上是 2021 年认定的湖南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强省”专项资金“工业转型升级”类项目的申报条件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2021 年度主体税种纳税额不低于 30 万元，2021 年以来设备总投资不低于 500 万元，付款比例超过 50%”。若主营业务收入在 2000 万元以上的制造类中小企业，同时满足主体税种纳税额、设备总投资、付款比例等要求，则既可申请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也可申请制造强省专项资金。

2.专项资金的扶持范围欠全面。《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已明确须从财税支持、融资促进、创业扶持、创新支持、市场开拓、服务措施、权益保护等方面来促进中小企业的健康发展。而本专项资金近三年的支持方向和支持重点均在于转型升级和完善服务体系两方面，对促进中小企业融资、扶持中小企业创业等方面的支持有限。

3.专项资金向小微企业倾斜力度不够。《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

办法》等文件规定：“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向小型微型企业倾斜”。但根据 2022 年度项目申报通知及项目评审结果来看，本专项资金并未体现向小型微型企业倾斜。

4.专项资金部分申报条件未细化、量化。《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2 年度湖南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申报通知）的申报条件中包含“经济社会生态效益良好”“产品效益良好”“明显提升”等条款，申报条件定义宽泛抽象，难以衡量，不利于项目的比对与筛选。

5.资金管理办法个别条款难以落地。《湖南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项目补助资金应当专款专用，专项核算”。但实际操作中各项目单位收到的专项资金无法做到“专户储存”，而只能并入公司原有银行账户，与自有资金及其他资金混合使用，以致无法区分各项使用资金的资金来源，故“专款专用，专项核算”的管理要求在执行层面难以落地。

6.实际执行与相关制度存在偏差。2022 年度本专项资金的实际执行情况与相关管理制度未能有效衔接。一是专项资金支持比率与相关规定不符。如资金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二点规定：“专项资金对其他符合条件的服务机构……给予不超过项目有效支出 50%的补助……”。现场评价发现：共有 8 家项目单位获得的专项资金支持比率超过上述规定，涉及专项资金 255 万元，资金占比 5.33%。如长沙众安技术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湖南驰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本年度获得的专项资金支持分别占其 2021 年度公益总支出

的 102.60%、65.30%；湖南省环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衡阳大兴明珠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本年度获得的专项资金分别占其 2022 年度项目总支出的 96%、85%。二是项目申报通知发布时间滞后。资金管理办法第十六条规定：“省工信厅会同省财政厅按照本办法的要求……，每年 9 月底前发布下一年度申报通知”，但 2022 年申报通知的发文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8 日，与上述规定不符。

上述问题存在的主要原因：一是政策制定过程未充分考虑国家宏观要求，政策制定措辞欠严谨；二是未充分考虑执行过程的各种实际情况，标准、要求不够清晰。

（二）资金分配欠科学，资金使用欠规范

1.专项资金分配方案欠科学。主要表现为：一是本专项资金分配“分布散、金额小”。2022 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共计 11960 万元，涉及项目 424 个。分配单位多，分配金额小（5 万元～40 万元不等），难以形成资金合力，影响资金绩效。二是专项资金支持地域分配欠均衡。如长沙地区安排的资金占比 21.45%、项目占比 21.70%，而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地区安排的资金占比 1.55%、项目占比 1.89%，偏远地区获得的资金支持明显偏低。三是资金投向不够精准聚焦，未突出支持主线。本专项资金支持中小企业转型升级资金 5945 万元、项目 228 个，平均资金 26.07 万元/项；完善中小企业服务体系资金支出 6015 万元，项目 196 个，平均资金 30.69 万元/项。用于直接支持的转型升级类项目的资金总额及平均资金额均低于提供间接支持的完善服务体系类项目资

金，未突出对中小企业专精特新方面发展的支持主线。

2.部分专项资金拨付不及时。根据申报通知要求，各市州财政、工信部门收到通知（2022年6月30日）后应及时将项目资金拨付至项目单位，不得截留。现场评价发现：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专项资金未拨付到位的项目单位有14家，涉及专项资金365万元，资金占比7.63%。如湘乡力合中小企业服务有限公司、湖南省嘉力机械有限公司均于2023年4月收到专项资金。

3.专项资金使用欠规范。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金使用资料发现：一是专项资金使用与申报项目关联度不高。现场评价发现：有13家项目单位将专项资金用于与申报项目无关或不直接相关方面，涉及专项资金113.91万元，资金占比2.38%。如：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支付公司所辖园区维修费用8万元；湖南鑫兴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支付购置办公设备、物业管理费等10.73万元。二是专项资金使用时间要求不统一。据统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现场评价项目中属于2022年度实际支出2947.76万元，资金占比72.99%；用于冲抵2021年及以前年度支出1090.65万元，资金占比27.01%。如衡阳新建湘中小企业创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株洲纵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将申请的专项资金全部用于冲抵2020年~2021年期间的项目款项，且未提供支出明细。三是个别项目单位违反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如《现金管理暂行条例》第三条规定：“开户单位之间的经济往来，除按本条例规定的范围可以使用现金外，应当通过开户银行进行转账结算”。但现场评价发现：有2家项目单位违规使用现

金进行结算，涉及专项资金 47.74 万元，资金占比 1%。如湖南致坤科技有限公司使用现金支付项目款 34.4 万元；三湘财务（益阳）有限公司以微信方式支付项目款 13.34 万元。

上述问题存在的主要原因：一是资金分配工作考虑欠周全；二是资金拨付工作执行力度不够；三是政策未明确专项资金属于事前还是事后补助及使用时间；四是部分项目单位财务管理意识欠缺，财务管理水平不高。

（三）项目审查欠严谨，项目管理欠到位

1.申报审核工作有待加强。一是形式审核不够到位。根据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省工信厅应对项目申报资料进行形式上的审查。但评价现场未见相应审查记录，同时项目管理系统中省厅审核均显示“待处理”状态。二是专家评审工作欠严谨。省工信厅组织评审专家对项目申报资料进行评审时，未制定统一、明晰的评审标准和评分细则，也未见评审程序表及评分明细等资料。三是个别项目不满足申报条件但仍给予支持。现场评价发现：有 2 家项目单位不满足申报条件，涉及专项资金 35 万元，资金占比 0.73%。如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超过所在行业的中小企业认定标准；湖南通测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申报时成立未满 1 年。

2.部分项目建设进度滞后。现场评价项目中有 7 家项目单位建设进度滞后，涉及专项资金 335 万元，资金占比 7%。如湖南省中小企业服务中心的“湖南省中小企业融资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省发改批复的项目建设期为 2020 年 9 月至 2022 年 5 月。截至评价日，项目仍在试运行阶段，尚未完成终验及正式投入使用。再

如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核心能力建设”项目应于2022年6月完工，实际完工时间为2022年11月等。

3.部分项目验收不及时。现场评价项目中有6家项目单位未及时办理竣工验收手续或未提交验收报告，涉及专项资金160万元，资金占比3.34%。如湖南益嘉瓷业有限公司的“益嘉瓷业窑炉生产线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株洲坤锐硬质合金有限公司的“纳米硬质合金棒材的智能化产线改造升级”项目均未办理竣工验收手续，未提供项目验收报告。

4.部分项目资料不完整。现场评价项目中有4家项目单位未见合同，涉及专项资金110万元，资金占比2.3%。如湖南致坤科技有限公司使用专项资金支付2021年咨询服务费40万元、三湘财务（益阳）有限公司专项资金支出35万元，均未见相关合同。

上述问题存在的主要原因：一是项目审查工作不够标准化、细致化；二是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工作不够深入，缺乏有效的监管和审查机制；三是部分项目单位内部控制欠严格，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四）项目效益不理想，资金投入产出不高

现场评价发现，部分专项资金扶持低效，创收盈利等带动力有待加强。主要表现为：2022年度营业收入、利润总额两者较2021年度同时下降的项目单位有22家，涉及专项资金565万元，资金占比11.81%；项目效益未达预期的单位有42家，涉及专项资金1085万元，资金占比22.68%。如湖南吉兴声学部件有限公司完成转型升级后，因重要客户倒闭而无生产订单，已于7月1日起停

止生产；湖南通测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为零等。

（五）目标设置欠合理，绩效管理意识不强

1.绩效管理不够严谨。专项资金的绩效管理要求前后不一致。如《湖南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完善服务体系项目申请书》（申报资料模板）中，项目单位在申报“完善服务体系类”专项资金时，未要求设置绩效目标或预期目标。但在《2022 年度湖南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完善服务体系类项目）绩效自评表》（绩效自评报告模板）中却要求填写项目的“预期目标”和“实际完成情况”。即项目申报时的要求与项目绩效自评时的要求不一致，绩效管理工作缺乏连贯性。

2.绩效目标设置欠科学、合理。一是部分产出指标值设置过低，与正常业绩水平差距较大。如专项资金 2022 年度绩效目标设置为“新增技术创新‘破零倍增’中小企业 ≥ 300 家”，实际完成 1847 家，达目标值的 6 倍，且上年实际完成 1716 家；“认定核心服务机构”设置目标为 30 家，实际完成 108 家，达目标值的 3 倍；“新增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 300 家”，实际完成 731 家，达目标值的 2 倍等。二是数量指标与质量指标边界不清。如“服务活动开展 ≥ 1000 场次”“新增技术创新‘破零倍增’中小企业 ≥ 300 家”，应归属于数量指标，而非质量指标。三是部分项目单位的绩效目标设置粗略，欠细化、量化。如衡阳大兴明珠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设置为“公司免费公益服务活动，弥补公司降低中小微企业服务收费”；长沙弘旭电气有限公司设置的年度绩效目标为 2020 年和 2021 年度经济指标，且绩效自评

中的“预期目标”和“实际完成情况”均为空白等。

3.项目单位绩效自评质量不高。现场评价项目中有部分项目单位绩效自评完成质量不高。如常德市方元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实际收到专项资金30万元，但其自评报告却列示使用专项资金63.22万元，收付金额明显不符；湖南通测科技有限公司的绩效自评报告内容空白等。

六、相关建议

（一）完善顶层设计，优化政策制度

1.建议政策及制度的制定部门、实施单位和财政部门重新对本专项资金和“制造强省”等专项资金的支持范围、项目申报条件进行梳理和优化，修改支持范围重叠的地方。避免出现因支持范围重叠而造成项目单位申报时“就高放低”而带来的政策暴热或遇冷的局面，并建立政策间长效沟通及联合查重机制。

2.拓宽专项资金的扶持范围，加大对中小企业融资和创业等方面的扶持力度。通过省中小企业融资服务平台，促进银企对接，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并给予经营困难、但有良好发展前景的民营小微企业一定的贴息补助，帮其走出困境。此外可结合市场需求及发展前景给予新设中小企业一定金额的创业扶持金，助其顺利度过初创期。

3.加大对小微企业（特别是民营小微企业）的资金扶持力度，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在专项资金有限的情况下，适当减少对具备一定规模的国企、央企及上市公司等的资金支持，更多地向民营小型微型企业倾斜，以避免出现“扶强不扶弱”的情况。尤

其在经济环境欠佳的情况下，尽量做到保“雪中送炭”、舍“锦上添花”，帮助民营小微企业顺利渡过难关。

4.修订政策执行文件，使之更具明晰性、可操作性、连贯性。制定下达通知文件时，衡量标准应量化，避免出现“效益良好”

“明显提升”之类模糊字眼。同时重点关注政策的可执行性、实务操作的难易程度等，避免出现无法执行或执行困难的情况。此外注意执行文件应与制度文件保持一致（特别是同一单位发文），对不匹配之处，应及时修订调整。

5.调整对服务业务补助类项目的资金支持方式。针对服务业务补助类项目存在的开展公益服务活动不明晰、资金使用欠规范、资金效能不明显的普遍情况，建议参考学习北京市同类项目相关做法（详见《2023 年北京市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资金实施指南》及 2023 北京市中小企业服务券操作指南等），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或向有需要的中小企业发放服务券补贴的方式，以堵塞服务业务补助类项目管理漏洞、提高服务质量，更好地满足中小企业的服务需求。

（二）落实主体责任，强化资金监管

1.优化资金分配方案，均衡区域分配，突出支持重点。一是专项资金不应仅考虑扶持对象量多面广，还应考虑如何提高扶持质量。建议通过对申报单位的行业前景、各项经营数据等进行综合分析比较后进行精准扶持，力争做到“扶持一个，成就一个”。二是适当调整各地区名额限制，加大对不发达地区的扶持力度，尽量缩短各地区间的支持差距，实现各地区共同发展。三是根据

现实情况，调整资金支持重点。因专项资金已实施多年，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已建立并完善，建议适当降低该方面的资金支持，加大对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创新创业、融资贷款等方面的支持力度。

2.督促资金拨付，规范资金使用。建议各级工信部门会同财政部门优化专项资金拨付审批手续，加快资金拨付进度，确保专项资金及时足额到位，保障项目的顺利开展。同时建议省工信厅向下属机构及项目单位进一步明确专项资金的使用时间、使用方向、使用范围、禁止事项等，确保专项资金规范使用。

（三）细化项目管理，查补管理漏缺

建议省工信厅加强项目申报审核工作，制定统一的评审标准和评分细则，规范专家评审程序，并保留评审全过程工作记录，以备核查；严抓项目申报资格审查，对不符合申报条件的企业不予资金支持；切实履行项目实施全过程的监督检查职责，加强项目中期和后期的跟踪监控工作，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等。

（四）深化绩效意识，提高专项效益

建议省工信厅深入学习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政策文件，并落实到实际工作中。包括但不限于：全面梳理预算绩效管理相关执行文件，修订项目申报与绩效自评工作中前后不衔接的部分；完善绩效目标设置，将中长期规划中的任务目标进行分解，设置细化、量化的绩效指标；加强对项目单位的指导，提高项目单位绩效目标申报、绩效自评工作质量；严格执行项目实施中期的绩效跟踪监控工作，提高专项资金产出效益。

- 附件：1.现场评价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汇总表
- 2.现场评价资金支出结构分析表
- 3.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基础数据表
- 4.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评分表
- 5.绩效评价有关问题数据统计汇总表
- 6.绩效评价问题清单

湖南九澧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主评人：

2023 年 7 月

附件 1

湖南省 2022 年度中小企业发展专项现场评价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汇总表

截止时间：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万元

序 号	地 区	现场评价 资金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到位		2023 年到位			合计	2021 年及以前		2022 年		2023 年		合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省本级	195.00	195.00	100.00%	-	-	195.00	-	-	195.00	100.00%	-	-	195.00	
2	长沙地区	1475.00	1440.00	97.63%	35.00	2.37%	1475.00	355.65	24.11%	998.40	67.69%	120.62	8.18%	1474.67	
3	岳阳地区	700.00	675.00	96.43%	25.00	3.57%	700.00	125.80	17.97%	367.47	52.50%	206.73	29.53%	700.00	
4	湘潭地区	315.00	285.00	90.48%	30.00	9.52%	315.00	39.00	12.38%	249.00	79.05%	27.00	8.57%	315.00	
5	株洲地区	585.00	450.00	76.92%	135.00	23.08%	585.00	190.00	32.48%	325.00	55.56%	70.00	11.97%	585.00	
6	衡阳地区	475.00	395.00	83.16%	80.00	16.84%	475.00	125.00	26.32%	310.32	65.33%	39.68	8.35%	475.00	
7	常德地区	635.00	610.00	96.06%	25.00	3.94%	635.00	285.00	44.88%	338.09	53.24%	11.77	1.85%	634.86	
8	益阳地区	405.00	370.00	91.36%	35.00	8.64%	405.00	50.20	12.40%	324.60	80.15%	30.20	7.46%	405.00	
	合 计	4785.00	4420.00	92.37%	365.00	7.63%	4785.00	1170.65	24.46%	3107.88	64.95%	506.00	10.57%	4784.53	

注：上表中含拨付时间为 2023 年，资金使用时间为 2021 到 2022 年期间的专项资金 240.12 万元。

湖南省 2022 年度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结构分析表

截止时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万元

申报方向	资金类型	绩效评价 现场抽查 资金	省级专项资金 实际到位 金额	已使用金额									
				小计	设备投资	厂房建设	研发支出	原材料支出	服务支出	租赁支出	人员工资 劳务	差旅费 支出	其他支出
转型升级类	专精特新	1865.00	1660.00	1510.67	1155.76	72.30	65.63	181.74	-	-	25.24	-	10.00
	破零倍增	140.00	140.00	120.00	59.00	-	60.00	-	-	-	-	-	1.00
完善服务体系	服务能力建设	385.00	385.00	385.00	280.64	-	-	-	-	30.00	-	-	74.36
	服务业服务补助	1700.00	1605.00	1537.74	124.79	-	-	-	733.02	126.12	177.65	60.02	316.14
奖励类	创客中国	215.00	180.00	145.00	29.00	-	81.18	-	10.00	-	22.42	0.30	2.10
	湖湘精品	480.00	450.00	340.00	120.00	-	30.00	-	37.00	-	-	-	153.00
合计		4785.00	4420.00	4038.41	1769.19	72.30	236.81	181.74	780.02	156.12	225.31	60.32	556.60
资金占比				100.00%	43.81%	1.79%	5.86%	4.50%	19.32%	3.87%	5.58%	1.49%	13.78%

湖南省 2022 年度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基础数据表

单位: 家

序号	地区	项目类型	现场 评价 项目 单位 数量	营业收入增长 单位数量		利润总额增长 单位数量		研发投入增长 单位数量		培训管理人员 增长单位数量		单位就业人 数		服务企业数量增 长单位数量	
				≥5%	<5%	≥5%	<5%	≥2%	<2%	≥2%	<2%	有新增	无新增	≥5%	<5%
1	长沙市	转型升级	19	9	10	5	14	11	8	-	-	17	2	-	-
2		完善服务体系	22	-	-	-	-	-	-	16	6	14	8	22	-
3		奖励类	13	8	5	9	4	8	5	-	-	11	2	-	-
4	岳阳市	小计	54	17	15	14	18	19	13	16	6	42	12	22	0
5		转型升级	15	11	4	10	5	11	4	-	-	14	1	-	-
6		完善服务体系	8	-	-	-	-	-	-	4	4	5	3	7	1
7		奖励类	2	1	1	1	1	2	-	-	-	2	-	-	-
8		小计	25	12	5	11	6	13	4	4	4	21	4	7	1
9	常德市	转型升级	14	8	6	10	4	8	6	-	-	11	3	-	-
10		完善服务体系	8	-	-	-	-	-	-	7	1	5	3	7	1
11		奖励类	2	2	-	2	-	1	1	-	-	2	-	-	-
12	湘潭市	小计	24	10	6	12	4	9	7	7	1	18	6	7	1
13		转型升级	3	2	1	3	-	2	1	-	-	3	-	-	-
14		完善服务体系	5	-	-	-	-	-	-	2	3	1	4	4	1
15		奖励类	4	4	-	4	-	4	-	-	-	3	1	-	-
16		小计	12	6	1	7	0	6	1	2	3	7	5	4	1
17	衡阳市	转型升级	6	3	3	3	3	4	2	-	-	6	-	-	-
18		完善服务体系	7	-	-	-	-	-	-	5	2	5	2	7	-

序号	地区	项目类型	现场 评价 项目 单位 数量	营业收入增长 单位数量		利润总额增长 单位数量		研发投入增长 单位数量		培训管理人员 增长单位数量		单位就业人 数		服务企业数量增 长单位数量	
				≥5%	<5%	≥5%	<5%	≥2%	<2%	≥2%	<2%	有新增	无新增	≥5%	<5%
19		奖励类	5	4	1	4	1	5	-	-	-	4	1	-	-
20		小计	18	7	4	7	4	9	2	5	2	15	3	7	0
21	株洲市	转型升级	14	6	8	6	8	8	6	-	-	14	-	-	-
22		完善服务体系	3	-	-	-	-	-	-	1	2	2	1	2	1
23		奖励类	4	3	1	3	1	3	1	-	-	3	1	-	-
24		小计	21	9	9	9	9	11	7	1	2	19	2	2	1
25	益阳市	转型升级	8	6	2	6	2	7	1	-	-	8	-	-	-
26		完善服务体系	5	-	-	-	-	-	-	3	2	3	2	5	-
27		奖励类	1	1	-	1	-	1	-	-	-	1	-	-	-
28		小计	14	7	2	7	2	8	1	3	2	12	2	5	0
29	合计	转型升级	79	45	34	43	36	51	28	-	-	73	6	-	-
30		完善服务体系	58	-	-	-	-	-	-	38	20	35	23	54	4
31		奖励类	31	23	8	24	7	24	7	-	-	26	5	-	-
32		总计	168	68	42	67	43	75	35	38	20	134	34	54	4

注：湖南省中小企业服务中心系隶属省工信厅的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不考虑其营业收入等支等情况，故不在此表反映。

湖南省 2022 年度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分	扣分原因
决策 (14 分)	决策过程 (4 分)	决策依据充分性	2	是否符合国家有关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的规定;是否符合部门职责和项目单位的年度工作计划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决策依据情况。	① 项目决策是否符合国家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计 0.5 分; ② 项目决策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计 0.5 分; ③ 项目决策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计 0.5 分; ④ 项目决策是否与相关部门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存在重复,计 0.5 分。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关于健全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制度的若干意见》《关于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办法》《湖南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计划(2021-2025)》等相关政策、文件。	1.8	专项资金支持范围与其他政策的支持范围有重合,扣 0.2 分。
		决策程序规范性	2	项目决策、申报、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决策、申报等的规范情况。	① 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计 1 分; ② 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计 1 分;	《湖南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关于做好 2022 年湖南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文件及资料。	2	
	绩效目标 (6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专项资金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资金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 专项资金是否有绩效目标,计 1 分; ②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计 1 分; ③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计 0.5 分;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计 0.5 分。	《湖南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计划(2021-2025)》;项目单位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工作计划;预算批复等。	2.5	预期产出指标值设置过低,不符合正常业绩水平;获支持项目单位绩效目标设置欠合理,扣 0.5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①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计 1 分; ②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计 1 分; ③ 是否与专项资金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计 1 分。	项目单位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工作任务或工作计划;预算批复等。	2.8	数量指标与质量指标边界不清,扣 0.2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分	扣分原因
过程 (26 分)	资金投入 (4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计0.5分; ② 预算内容与支出内容是否匹配,计0.5分; ③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计0.5分; ④ 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计0.5分。	预算批复、预算追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工作任务或工作计划等。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计1分; ② 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计1分。	《湖南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关于做好2022年湖南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预算批复、项目实际情况等。	1	资金分配依据欠充分,地域欠均衡,向小微企业倾斜力度不够,未能突出支持主线等,扣1分。
	资金管理 (14 分)	资金到位率	4	项目资金是否拨付到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按照原预算标准拨付。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的总保障程度。	得分=指标分值*资金到位率。资金到位率低于75%,不得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2022年度项目单位(中小企业等)实际收到的专项资金。 预算资金:2022年度内省级预算安排的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依据预算批复、资金实际到位情况等评价。	3.69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资金到位率92.37%,扣0.31分。
		预算执行率	4	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实施单位专项资金预算执行情况。	得分=指标分值*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率低于75%,不得分。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2022年度项目单位(中小企业等)实际支出的专项资金。	依据项目资金实际到位情况、实际使用情况等评价。	3.65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预算执行率91.37%,扣0.3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分	扣分原因
		资金使用规范性	6	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单位使用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计1分; ②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计1分;每有一例不符扣0.2分,扣完为止; ③ 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计1分;每有一例不符扣0.1分,扣完为止; ④ 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无该情况,计3分,每发现一例扣0.5分,扣完为止。	《湖南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并结合相关的财务管理、资金管理制度、项目申报资料、项目实际支付凭证等。	4.5	① 有2家项目单位违规使用现金进行结算,扣0.5分; ② 现场评价有13家项目单位将专项资金用于与申报项目无关或不直接相关方面,扣1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管理制,计2分; ②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管理制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计2分。	《湖南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财务管理、资金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	3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个别条款难以落地执行;专项资金使用时间要求不统一;绩效管理相关要求前后不一致,扣1分。
	组织实施(12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有效执行情况。	① 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计1分; ② 专项资金各级管理单位是否按相关管理制度履行相应职责,计1分; ③ 专项资金项目评审、项目变更是否遵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计1分; ④ 专项资金支出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计1分; ⑤ 专项资金的管理办法、申报通知、评审结果、分配结果、绩效评价等是否全过程公开,计1分。 每有一例不符,视情况扣0.1-0.2分,本项扣完为止。	《湖南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关于做好2022年湖南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及项目申报、项目评审、项目实施、项目验收、资料归档等全过程项目资料等。	2.5	① 项目申报通知时间滞后,扣0.1分;有2家项目单位不满足申报条件,扣0.4分; ② 项目审核欠到位、专家审核欠严谨,扣0.5分; ③ 有8家项目单位的专项资金的支持比例超过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的规定比率,扣0.5分; ④ 项目资料不齐全、未及时归档(4家项目单位未见合同,6家项目单位未见验收报告),扣1分。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分	扣分原因
		项目 质量 可控 性	3	是否制定项目质量要求、质量标准,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控制措施,是否对项目的实施质量进行监督检查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的质量控制情况。	① 是否建立了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制度,计1分; ② 项目单位是否采取必要措施保证项目质量,并提交绩效自评报告,计1分; ③ 项目主管单位是否履行对项目的监督检查、绩效评价等工作职责,计1分。 每有一例不符,扣0.2分,本项扣完为止。	《湖南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主管单位及项目实施单位的绩效自评报告;项目实施、管理、监督等过程资料等。	2	① 未建立项目质量的监督检查制度,扣0.5分; ② 对项目质量的监督检查工作履行不够到位,未提供对项目实施质量进行监督检查相关工作记录,扣0.5分。
		促进 转型 升级 工作 完成 率	5	专项资金在促进中小企业转型升级方面的实际工作产出数量与计划工作产出数量的比率,反映在促进中小企业转型升级方面的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实际产出完成数量达到或超过计划产出数量的,计5分,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0.1分。 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 100%。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实际完成工作量等。	5	
产出 (30 分)		完善 服务 体系 工作 完成 率	5	专项资金在完善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含奖励项目)方面的实际工作产出数量与计划工作产出数量的比率,反映在完善中小企业服务体系方面的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实际产出完成数量达到或超过计划产出数量的,计5分,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0.1分。 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 100%。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实际完成工作量等。	5	
	质量 指标 (10 分)	质量 达标 率	10	项目实施后是否达到相关文件要求或绩效目标中设定的质量要求及实施效果。	① 项目建设内容是否与申报一致,计2分; ② 项目建设进度按计划进行,未发生建设进度滞后的情况,计2分; ③ 建设项目及时办理验收,计1.5分;提交验收报告,计1.5分; ④ 未发生质量事故,未收到质量批评或投诉,计3分;上述②③④项每有一例不符,扣0.1分,扣完为止; ⑤ 每有一例不符,扣0.5分,扣完为止。	项目实施方案或实施计划;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质量标准;项目验收相关资料;收到的有关质量投诉、批评等。	8.7	① 现场评价有7家项目单位建设进度滞后,扣0.7分; ② 现场评价有6家项目单位未及时办理竣工验收手续或未提交验收报告,扣0.6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分	扣分原因
效益 (30分)	时效 指标 (6分)	完成及时性	3	在计划时间内及时完成的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资金产出目标的实现程度。	在计划时间内实际完成数量达到或超过项目计划产出数量的,计3分;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完成及时率 = (及时完成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 100%。	《湖南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湘财企〔2020〕14号)、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自评报告、项目实际完成时间等。	3	
		资金发放及时性	3	专项资金是否及时拨付到受支持的中小企业等(项目单位),用以反映和考核专项资金拨付的及时性。	根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其他资料等及时发放的,计3分;每发现1例未及时发放的,扣0.05分,扣完为止。	《湖南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湘财企〔2020〕14号)、预算批复、资金下达到账凭证等。	2.3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有14家项目单位的专项资金未拨付到位,扣0.7分。
		成本控制有效性	4	专项资金支出是否超出预算金额,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控制情况。	每有一例专项资金支出超出预算金额,扣0.5分,本项扣完为止。	预算批复、预算调整相关文件、项目实际支出情况等。	4	
	经济效益 (6分)	营业收入增长率	3	获专项资金支持的中小企业2022年度营业收入增长情况。	得分 = 指标分值 * 营业收入达标率。 营业收入达标率 = (现场评价营业收入增长率5%及以上项目单位数量/现场评价该类项目单位总数) × 100%。	获专项资金支持的中小企业2022年度与2021年度利润表、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经济效益中能反映营业收入的主要数据等。	1.71	现场评价转型升级类项目单位79家,其中营业收入增长率在5%以下的有34家,占比43.04%,扣1.29分。
		营业利润增长率	3	获专项资金支持的中小企业2022年度营业利润增长情况。	得分 = 指标分值 * 营业利润达标率。 营业利润达标率 = (现场评价营业利润增长率5%及以上项目单位数量/现场评价该类项目单位总数) × 100%。	获专项资金支持的中小企业2022年度与2021年度利润表、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经济效益中能反映营业利润的主要数据等。	1.63	现场评价转型升级类项目单位79家,其中营业利润增长率在5%以下的有36家,占比45.57%,扣1.37分。
	社会效益 (6分)	社会资金投入比率	3	项目的开展是否带动了社会资金的投入,反映项目带动区域经济发展情况。	社会资金投入比率 ≥ 150%,计3分; 150% > 社会资金投入比率 ≥ 120%,计2分; 120% > 社会资金投入比率 ≥ 110%,计1.5分; 110% > 社会资金投入比率 ≥ 100%,计1分; 社会资金投入比率 < 100%,不计分。 社会资金投入比率 = (社会资金实际投入金额(含单位自筹资金) / 专项资金金额) * 100%	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自评报告;财务资料;现场检查等。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分	扣分原因
		促进区域居民就业	3	项目的实施是否新增就业岗位,吸纳当地居民等加入中小企业工作,反映项目提供就业机会情况。	得分=指标分值*新增就业项目单位占比。 新增就业项目单位占比=(现场评价2022年度就业人数有增加的项目单位/现场评价项目单位总数)×100%。	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自评报告;项目单位2021年、2022年就业人数;现场检查等。	2.4	现场评价项目单位总计169家,2022年度就业人数无新增的单位有34家,占比20.12%,扣0.6分。
	生态效益(4分)	对自然环境影响	4	考察中小企业利用专项资金谋求发展的同时对环境产生的影响情况	未收到环保部门等相关单位的整改通知,计4分; 收到环保部门等下达的整改通知,已全部整改到位,计3分; 收到环保部门等下达的整改通知,但未进行相应整改或整改未到位,发现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	环保等相关单位下达整改通知及整改情况、现场检查等	4	
	可持续影响(4分)	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	4	项目实施后对促进中小企业的持续、健康发展的成效情况	①研发投入增长情况,计2分。 本项得分=指标分值*研发投入达标率。 研发投入达标率=(现场评价研发投入增长2%及以上项目单位数量/现场评价该类项目单位总数)×100%。 ②培训管理人才增长情况,计2分。 本项得分=指标分值*培训管理人才达标率。 培训管理人才达标率=(现场评价培训管理人才增长2%及以上项目单位数量/现场评价该类项目单位总数)×100%。	《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等	2.6	① 现场评价转型升级类项目单位79家,其中研发投入增长率在2%以下的有28家,占比35.44%,扣0.71分; ② 现场评价完善服务体系类项目单位58家,其中培训管理人才增长率在2%以下的有20家,占比34.48%,扣0.69分。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通过对接受专项资金支持的中小企业、服务机构服务的中小企业等群体进行满意度调查,反映受众对专项资金支持项目效果的满意度情况。	得分=指标分值*服务对象满意程度。服务对象满意程度80%以下不计分	面向获专项资金支持的中小企业、服务机构及接受服务机构服务的中小企业等发放的满意度调查问卷。	9.21	转型升级类满意度89.41%,完善服务体系类满意度93.62%,接受服务机构服务的中小企业满意度93.16%,三者平均满意度92.06%。
	合计		100				83.99	

绩效评价有关问题数据统计汇总表

评价项目名称：湖南省 2022 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第三方机构：湖南九澧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截止时间：2022 年 12 月 31 日		
评估、评价 项目名称		资金总 额 1	现场评 价金额 2	占比=2/1	具体项 目总数 3	现场评 价项目 数 4	占比=4/3	尚未支 出资金 5	占比=5/1	已完工 数 10	未完工 数 12	完工率 10/4	问题总 数		
										项目是否完工对应栏打√					
合计		11960.00	4785.00	40.01%	424	170	40.09%	381.59	3.19%	167	3	98.24%	18		
序号	具体项目名称														
1	转型升级类	5945.00	2005.00	33.73%	228	79	34.65%	169.33	2.85%	78	1	98.73%			
2	完善服务体系	4750.00	2085.00	43.89%	137	59	43.07%	67.26	1.41%	58	1	98.31%			
3	奖励类	1265.00	695.00	54.94%	59	32	54.24%	145.00	11.46%	31	1	96.88%			

附件 6

2023 年省级财政评价问题清单

序号	问题类别	市、县名称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一、政策类						
1	政策制定欠完善				专项资金支持范围与其他政策有重叠	
2					专项资金的扶持范围不全面	
3					专项资金向小微企业倾斜度不够	
4					专项资金部分申报条件未细化、量化	
5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个别条款难以落地	
二、资金分配和执行						
1	资金拨付不及时	桃源县	湖南桃源辣妹子食品有限公司	25	专项资金于 2023 年 1 月 3 日足额到账	转型升级: 专精特新
2		岳阳市本级	湖南佳益生物饲料有限公司	25	专项资金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足额到账	转型升级: 专精特新
3		株洲市醴陵	湖南恒凯通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	专项资金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足额到账	转型升级: 专精特新
4		株洲市醴陵	湖南阳东电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5	专项资金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足额到账	转型升级: 专精特新
5		株洲市醴陵	湖南益嘉瓷业有限公司	30	专项资金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足额到账	转型升级: 专精特新
6		株洲市渌口区	株洲坤锐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25	专项资金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足额到账	转型升级: 专精特新
7		衡阳市衡山县	湖南省嘉力机械有限公司	25	专项资金于 2023 年 3~4 月份分三笔到账	转型升级: 专精特新
8		衡阳市常宁市	常宁市隆源铜业有限公司	25	专项资金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足额到账	转型升级: 专精特新
9		长沙市本级	湖南国标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30	专项资金于 2023 年 4 月 1 日足额到账	服务业务补助
10		益阳市本级	三湘财务(益阳)有限公司	35	专项资金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足额到账	服务业务补助
11		湘潭湘乡市	湘乡力合中小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30	专项资金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足额到账	服务业务补助
12		长沙市本级	湖南通测科技有限公司	5	专项资金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足额到账	创客中国大赛奖励
13		株洲市渌口区	株洲时代华鑫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30	专项资金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足额到账	创客中国大赛奖励
14		衡阳市衡山县	湖南恒岳重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30	专项资金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足额到账	湖湘精品标杆企业
小计				365		
1		长沙市本级	湖南福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0	2021 年申请资料中专项审计报告审计公益支出 53.52 万元, 2022 年下达专项资金	服务业务补助

	资金支持比率与规定不符				30 万元，专项资金占公益支出 56.05%，超项目有效支出的 50%的补助标准。	
2		长沙市本级	湖南曼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5	2021 年申请资料中专项审计报告审计公益支出 68.69 万元，2022 年下达专项资金 35 万元，专项资金占公益支出 50.95%，超项目有效支出的 50%的补助标准。	服务业务补助
3		长沙市本级	湖南省金盾信息安全等级保护评估中心有限公司	30	2021 年申请资料中专项审计报告审计公益支出 53.07 万元，2022 年下达专项资金 30 万元，专项资金占公益支出 56.53%，超项目有效支出的 50%的补助标准。	金盾网路安全测试服务平台
4		浏阳市	长沙众安技术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30	2021 年申请资料中专项审计报告审计公益支出 29.24 万元，2022 年下达专项资金 30 万元，专项资金占公益支出 102.6%，超项目有效支出的 50%的补助标准。	服务业务补助
5		岳阳市本级	湖南驰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5	2021 年申请资料中专项审计报告审计公益支出 53.6 万元，2022 年下达专项资金 35 万元，专项资金占公益支出 65.3%，超项目有效支出的 50%的补助标准。	服务业务补助
6		湘潭市本级	湖南省环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5	项目实际总投资 36.48 万元，其中企业自筹资金 1.48 万元，专项资金 35 万元。专项资金占整体项目支出的 96%。	完善服务体系
7		湘潭市湘乡市	湘乡力合中小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30	项目实际总投资 65 万元，其中企业自筹资金 35 万元，专项资金 30 万元。专项资金占整体项目支出的 54%。	完善服务体系
8		衡阳市本级	衡阳大兴明珠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30	项目实际总投资 35.3 万元，其中企业自筹资金 5.3 万元，专项资金 30 万元。专项资金占整体项目支出的 85%。自评报告未设置绩效目标。	完善服务体系
小计				255		
三、资金使用与管理						
1	专项资金使用与申报项目关联度不高	岳阳市本级	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8	本年申请 25 万元，支付新东方公司 17 万元用于举办活动 6 次，剩余 8 万元用于园区维修等支出。	服务业务补助
2		长沙市高新区	湖南艾珂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8.89	专项资金用于购买联想服务器 1.64 万元，用友 U8 软件及信息服务 7.25 元，总计 8.89 万元。	服务业务补助
3		长沙市高新区	湖南京承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5.51	专项资金用于购买酒水费用、物业费、地毯、公司年终会议费、指纹锁等支出，合计 5.51 万元。	服务业务补助
4		长沙市岳麓区	中南大学科技园（湖南）有限公司	14.36	专项资金用于支付空调维修费 7.22 万元，进行园区电梯、玻璃幕墙、消防设施、党群及企业服务中心、职工之家的维修改造 7.14 万元，合计 14.36 万元。	服务能力建设
5		岳阳市本级	岳阳市腾宇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8.86	专项资金用于支付信息化建设及专业技术服务费，实系购买的财务软件及服务费 8.86 万元。	服务业务补助

6	专项资金使用与申报项目关联度不高	岳阳市本级	湖南中福易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86	专项资金用于购买办公装修材料费、电脑设备等, 金额 16.86 万元。	完善服务体系: 服务业务补助
7		常德市本级	常德市方元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7.42	专项资金用于购买办公设备 3.11 万元、车辆维修 0.59 万元, 办公场地租赁费 3.72 万元, 金额总计 7.42 万元。	完善服务体系: 服务业务补助
8		常德市本级	湖南鑫兴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73	专项资金用于购买办公设备 1.75 万元、汽车租赁费 5 万元, 物业管理费 3.72 万元、元宵节费用 0.26 万元, 金额总计 10.73 万元。	完善服务体系: 服务业务补助
9		常德市临澧县	临澧新迈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0.84	专项资金用于厂房租赁费 0.36 万元、购买开票软件服务年费 0.05 万元、招待费 0.43 万元, 金额总计 0.84 万元。	完善服务体系: 服务业务补助
10		衡阳市本级	衡阳市衡木创业基地服务有限公司	24.71	专项资金用购买电动割草机、电动葫芦等园区设备 3.72 万元; 基础设施建设维修服务支出 19.24 万元; 园区杂草清除等改善生产经营环境等服务支出 1.75 万元, 金额总计 24.71 万元。	完善服务体系: 服务业务补助
11		湘潭市本级	湖南省环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74	专项资金用购买电脑 2 台 0.51 万元, 官网建设费 0.32 万元, 阿里云服务器续费 0.56 万元, 鼎捷易助管理软件 1.35 万元, 总计 2.74 万元。	完善服务体系: 服务业务补助
12		湘潭市本级	湖南职通中海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0.91	专项资金用购买苹果手机一台, 金额 0.63 万元, 长沙颐而康东芙保健有限公司服务费 0.1 万元, 沃尔玛超市购物 0.06 万元, 酒水 0.12 万元, 总计 0.91 万元。	完善服务体系: 服务业务补助
13		株洲市炎陵县	株洲纵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08	专项资金用购置办公设备及装修材料 4.08 万元。	服务业务补助
小计				113.91		
1	专项资金使用时间不统一 (资金使用在 2021 年及以前的部分项目单位)	株洲市炎陵县	株洲纵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	提供的资金使用情况台账和发票是 2020.12-2021.12 的数据。	完善服务体系: 服务业务补助
2		长沙市本级	湖南长重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5	专项资金均用于购置设备, 且提供的票据清单中票据均系 2021 年及以前的, 无 2022 年支出。	转型升级
3		长沙市本级	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专项资金使用、项目产出效益等均为 2020 年数据。	破零倍增
4		长沙市本级	金龙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30	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购买设备。	转型升级
5		宁乡市	长沙桑铎特农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	系 2021 年研发费用。	破零倍增
6		湘潭市本级	聚宝金昊农业高科有限公司	25	专项资金使用含 2020 年 5 月 27 日与湖南弘林科学仪器有限公司签署合同, 购买石墨炉原子吸收光度计货款, 支付 14.6 万元。	转型升级: 专精特新

7		衡阳市 本级	衡阳新建湘中小 企业创业服务有 限责任公司	30	专项资金用于抵扣 2020 年-2021 年期间产 生的服务项目工程垫付款，无明细支出。	完善服务 体系：服务 能力建设
小计				180		
1	违规 使用 现金 进行 结算	衡阳市 本级	湖南致坤科技有 限公司	34.4	未专账核算，且含有大笔现金支付凭证（咨 询服务类费用 34.4 万元用现金方式支付）， 未见协议合同。	完善服务 体系：服务 业务补助
2		益阳市 本级	三湘财务（益阳） 有限公司	13.34	2022 年 12 月 26 日微信支付总计 13.34 万 元。（分三笔微信支付湖南省君奥企业服 务有限公司培训费 9.42 万元；2022 年 12 月 20 日微信支付益阳市朝阳恒盛物资经 营部办公用品 3.92 万元、办公用品发票单 位、数量、单价均空白，无发票货物清单。）	服务业务 补助
小计				47.74		
四、项目申报						
1	项目 不符 合申 报条 件	长沙市 本级	湖南麒麟信安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30	非中小企业：2021 年、2022 年营业收入分 别为 33364.28 万元、39607.84 万元，就业 人数分别为 618 人、710 人。不符合中小 企业划分标准。	湖湘精品 标杆企业
2		长沙市 本级	湖南通测科技有 限公司	5	公司 2021 年 04 月 29 日成立，项目申报时 成立未满 1 年，不满足“成立 1 年以上”的 申报条件。	创客中国 大赛奖励
小计				35		
五、项目管理						
1	项目 建设 进度 滞后	省本级	湖南省中小企业 服务中心	195	项目建设进度滞后。根据省发改批复：项 目建设期 2020 年 9 月至 2022 年 5 月，截 至 2023 年 6 月，项目未能最终验收，目前 在试运行阶段。	完善服务 体系
2		长沙市 本级	湖南丽臣奥威实 业有限公司	30	项目建设期 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3 月， 实际为 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6 月，2022 年 11 月完成验收。	转型升级
3		长沙市 本级	湖南通测科技有 限公司	5	2022 年实现的营业收入为 0，项目处于半 停滞状态。	创客中国 大赛奖励
4		衡阳市 本级	衡阳北方光电信 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项目建设期 2021 年 1 月-2022 年 6 月，实 际于 2022 年 11 月完工，项目建设进度滞 后。	转型升级
5		益阳市	湖南世纪垠天新 材料有限责任公 司	30	项目建设期 2021 年 1 月-2022 年 6 月，实 际于 2022 年 12 月完工，项目建设进度滞 后。	转型升级
6		常德市	常德市隆源包装 有限责任公司	25	项目建设期 2020 年 1 月-2022 年 4 月，印 刷线计划于 2022 年 4 月到厂，实际于 2023 年 4 月到厂。	转型升级
7		常德市	湖南新中意食品 有限公司	25	项目建设期 2020 年 6 月-2022 年 6 月，实 际于 2022 年 12 月竣工验收，项目建设进 度滞后。	转型升级
小计				335		

1	项目验收不及时	长沙市本级	湖南长重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5	智能化信息化技术改造项目:已投入使用,但未办理验收	转型升级
2		株洲醴陵市	湖南益嘉瓷业有限公司	30	项目未办理竣工验收手续,无验收单	转型升级
3		株洲渌口区	株洲坤锐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25	项目未办理竣工验收手续,无验收单	转型升级
4		株洲市炎陵县	湖南金石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无生产线验收报告	转型升级
5		湘潭市本级	聚宝金昊农业高科有限公司	25	“2万吨/年应急保障鲜米粉车间智能化改扩建及配套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工程项目”未提供项目整体的验收报告。	转型升级
6		长沙市本级	湖南湘江电缆有限公司	30	无验收报告,效益未达预期	转型升级
小计				160		
1	项目资料不完整	衡阳市本级	湖南致坤科技有限公司	40	专项资金支付 2021 年咨询服务支出 40 万元,未提供咨询服务合作协议。	服务业务补助
2		常德市本级	常德思高技术有限公司	25	专项资金购置激光焊接机 1 套,未提供采购合同。	转型升级
3		湘潭市本级	湖南麦智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0	专项资金用于采购原材料,未提供采购合同。	创客中国大赛
4		益阳市本级	三湘财务(益阳)有限公司	35	专项资金支出未附合同。	服务业务补助
小计				110		
六、绩效管理及完成情况						
1	未设置绩效目标	省本级	湖南省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195	1.未能设立项目绩效目标。2.自评完成质量不高,个别指标(资金使用合规性)评分高于满分,整体评分满分。	完善服务体系
2		湘潭市本级	金杯电工电磁线有限公司	30	绩效自评未设置项目资金总投入和绩效目标	奖励类:湖湘精品
3		岳阳市本级	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5	1.未设绩效目标,也无目标完成情况对比。2.自评报告与基础数据表收入、服务场次均不符。	服务业务补助
4		常德澧县	湖南嘉业达电子有限公司	20	未设置 2022 年绩效目标。	转型升级
5		衡阳耒阳市	湖南浚林服饰有限公司	20	未设置 2022 年绩效目标	转型升级
6		常德津市	湖南新中意食品有限公司	25	未制定 2022 年绩效目标;利润总额,实际缴纳税款,研发投入皆下降	转型升级
7		宁乡市	长沙桑铎特农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	未设置 2022 年绩效目标	转型升级
小计				335		
1	绩效目标不明确	衡阳市本级	衡阳大兴明珠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30	1、绩效预期目标不明确。(公司免费公益服务活动,弥补公司降低中小微企业服务收费)2、基础数据表前后不符。	完善服务体系
2		浏阳市	长沙弘旭电气有限公司	25	设置的年度绩效目标为 2020 年和 2021 年度经济指标,此外绩效自评中的“预期目标”和“实际完成情况”均为空白。	转型升级
小计				55		

1	绩效自评完成质量不高	衡阳市本级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	绩效评价自评分未予核算	转型升级: 专精特新
2		衡阳市本级	衡阳新建湘中小企业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30	绩效评价自评分未予核算	完善服务体系: 服务能力建设
3		常德市本级	常德市方元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0	收到专项资金 30 万元,但其自评报告列示使用专项资金 63.22 万元,收付金额明显不符。	服务业务补助
4		长沙市本级	湖南通测科技有限公司	5	未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报告空白。	创客中国大赛奖励
5		益阳市本级	益阳市华琳电子有限公司	25	绩效自评未填列项目“预期目标”和“实际完成情况”等。	转型升级
6		益阳市本级	湖南屹林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5	绩效自评未填列项目“预期目标”和“实际完成情况”等	转型升级
7		益阳沅江市	沅江市恒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5	绩效自评未填列项目“预期目标”和“实际完成情况”等	转型升级
8		常德汉寿县	湖南新长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5	2021 年 7 月已完成年产 800 吨农作物生物制剂项目建设。该项目在 2022 年 7 月扩建至 4 万吨年产农作物生物制剂项目已报发改备案,未在绩效自评中予以反映。	转型升级
9		长沙市本级	中阀科技(长沙)阀门有限公司	25	项目管理系统中无项目建设内容,且绩效目标与申请报告中的不符。	转型升级
小计				215		
1	项目收益未达预期	长沙市本级	湖南通测科技有限公司	5	2022 年实现的营业收入为 0,项目处于半停滞状态。	创客中国大赛奖励
2		长沙市本级	湖南吉兴声学部件有限公司	25	项目效益下滑:2021 年营业 6215.98 万元,利润-582.82 万元,缴纳税款 282.37 万元,研发投入 408.93 万元。2022 年营收为 4389.68 万元,利润-808.04 万元,缴纳税款 216.86 万元,研发投入 338.64 万元。2023 年因重要客户倒闭,已于 7 月 1 日起停产。	转型升级
3		长沙市本级	湖南柯林瀚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0	2021 年营业利润-30.44 万元,营业外收入 155.85 万元;2022 年营业利润-90.13 万元,营业外收入 182.85 万元。其中营业外收入主要来源于政府补助。即连续两年靠政府补助实现“扭亏为盈”等。	服务能力建设类
4		长沙市本级	长沙杰立特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5	利润、税收未达预期:计划实现利润 400 万元,年缴税款 200 万元,实际实现利润 270.95 万元,年缴纳税 172.17 万元。	转型升级
5		长沙市本级	中阀科技(长沙)阀门有限公司	25	绩效目标已设置,但未达预期;预计新增利润 400 万元,实现利润 305.3 万元,预计营业收入增加 2100 万元,实际增加 909.1 万元。	转型升级
6		长沙市本级	湖南人健宝固高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	效益未达预期:销售收入(计划 10600 万元,实际 4198.94 万元),利润(计划 1200 万元,实际 699.99 万元);新增人数(计划 18 人,实际 12 人)。	转型升级

7	项目 收益 未达 预期	长沙市 本级	湖南湘江电缆有 限公司	30	项目实现的效益未达预期：目标实现产能 11 亿元，实际产值 9.63511 亿元	转型升级
8		长沙市 本级	湖南长重机器股 份有限公司	25	项目实现效益欠佳：2021 年实现利润 2543.92 万元，缴纳税款 1756.89 万元，研发投入 1866.23 万元；2022 年实现利润 597.56 万元，缴纳税款 1223.11 万元，研发投入 1508.05 万元。预计新增就业 20 人左右，实际新增就业 0 人。	转型升级
9		长沙市 本级	湖南丽臣奥威实 业有限公司	30	计划新增利润 1500 万元，税收 500 万元，职员新增 12 人，实际新增利润-4841.09 万元，新增税收-482.97 万元，新增职工 4 人。	转型升级
10		长沙市 本级	湖南慧泽生物医 药科技有限公司	30	预计税收 753 万元，实际 366.58 万元；预计新增就业预期 100 人，实际 74 人	转型升级
11		长沙市 本级	湖南易净环保科 技有限公司	25	效益未达预期：2022 年申报税收增长 100 万元，实际增长 69.27 万元；申报就业人数增加 30 人，实际增加 23 人。	转型升级
12		长沙市 本级	湖南省湘粮机械 制造有限公司	25	预计新增利润 80 万元，实际新增 32.43 万元。	转型升级
13		长沙浏 阳市	湖南省湘晖农业 技术开发有限公 司	25	就业预计 180 人左右，实际 168 人。	转型升级
14		湘潭市 本级	湖南湘钢瑞泰科 技有限公司	25	预计销售收入可达 12 亿元，实际 11.66 亿元；预计税收可达 4500 万元，实际 4185.45 万元	转型升级
15		湘潭市 本级	湖南宇恒汽车零 部件有限公司	25	预计新增销售收入 1200 万元，实际减少 551.68 万元；新增税收 200 万元，实际减少 23.83 万元。	转型升级
16		湘潭市 本级	聚宝金昊农业高 科有限公司	25	预计新增利润 300 万元，实际 100 万元；预计新增税收 90 万元，实际减少 0.9 万元。	转型升级
17		株洲市 本级	湖南精益传动软 件科技有限公司	10	效益未达预期，预计年收入 2000 万元，税收 400 万元，新增就业人员 10 人；实际实现营收 840.28 万元，缴纳税款 13.39 万元，新增就业人数 4 人。	奖励类：创 客大赛
18		株洲市 本级	株洲金控企业投 融资服务有限公 司	35	效益下降，2021 年营业 183.19 万元，缴纳税款 3.96 万元，服务企业数量 902 家次，培训管理人员 1000 余人次。2022 年营收为 80.99 万元，缴纳税款 3.96 万元，服务企业数量 200 家次，培训管理人员 10 余人。	服务业务 补助
19		株洲市 本级	株洲中车特种装 备科技有限公司	30	项目实现的效益未达预期，实际完成收入 27 亿元，完成值为 48.1%，实际缴税额 92.1021 万元，实际完成值为 80.30%	奖励类
20		株洲市 本级	湖南德力通电梯 有限公司	30	未达预期目标：2021 年营业收入 11094.11 万元，税收 425.83 万元，净利润 634.28 万元；2022 年营业收入 6584.86 万元，税收 253.27 万元，净利润 296.73 万元。	转型升级
21		株洲市 本级	株洲市众普森技 术有限公司	25	预计税金 300 万元，实际 108.24 万元，未达到预期。	转型升级

22	项目 收益 未达 预期	株洲市 本级	株洲天桥舜臣选煤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5	预计新增销售 1200 万元/年, 新增利润 200 万元, 新增税收 150 万元, 实际新增收入 -1066.28 万元, 新增利润 -495.59 万元, 新增税收 34.23 万元。	转型升级
23		株洲茶陵县	株洲晶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	预计新增销售收入 3500 万元, 实际下降 3328.92 万元; 预计新增利润 170 万元, 实际下降 293.89 万元; 预计新增职工 200 人, 实际新增职工 58 人。	转型升级
24		株洲市 炎陵县	湖南金石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2021 年度营业收入 7878.92 万元, 2022 年度降至 4778.47 万元, 下降 39%, 相关税费也从 2021 年的 419.72 万元降至 2022 年 111.23 万元, 净利润处于亏损状态。	转型升级
25		株洲醴陵市	湖南益嘉瓷业有限公司	30	预计新增销售收入 1500 万元, 实际新增销售收入 1398.08 万元; 预计新增利润 200 万元, 实际新增 119.13 万元	转型升级
26		衡阳市 本级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	预计新增销售收入 3000 万元, 实际增加 533.27 万元; 预计新增上缴税收 300 万元, 实际增加 153.15 万元; 预计新增利润 240 万元, 实际 27.36 万元。	转型升级
27		株洲渌口区	株洲坤锐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25	预计实现利润 2000 万元以上, 实际利润为 92.83 万元; 预计销售收入 8000 万元以上, 实际为 3710.45 万元; 预计缴税 200 万元, 实际 18.63 万元。	转型升级
28		岳阳湘阴县	湖南菲德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2022 年未完成新增软件著作权 1 个, 实用新型专利 1 个; 2022 年销售收入计划 4000 万元, 实际 3423.56 万元; 净利润计划 510 万元, 实际 297.35 万元。	转型升级
29		岳阳平江县	湖南前元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计划缴税 300 万元, 实际缴纳税款 130 万元。	转型升级
30		岳阳市 本级	湖南佳益生物饲料有限公司	25	利润下滑严重: 预计实现净利润 90 万元, 实际亏损 355 万元。	转型升级
31		岳阳市 本级	湖南亚王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预计新增销售收入 1500 万元, 实际新增销售收入 427.64 万元。	转型升级
32		岳阳市 本级	湖南中岭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5	利润总额: 2021 年 509.73 万元、2022 年 -497.03 万元; 缴纳税额: 2021 年 628 万元、2022 年 168 万元; 研发投入: 2021 年 805 万元, 2022 年 433 万元。	转型升级
33		岳阳市 本级	岳阳昌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2021 年和 2022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48561.78 万元、56477.88 万元, 增长率达 16.3%, 未达预期。	转型升级
34		岳阳汨罗市	湖南森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25	预计 2022 年新增利润 315 万元, 实际新增 47.53 万元。	转型升级
35		益阳沅江市	沅江市恒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5	预计利润达到 120 万元, 实际 68.98 万元, 预计税收达到 45 万元, 实际 24.04 万元。	转型升级
36		常德市 本级	常德迪格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5	预计新增销售收入 2000 万元, 实际减少 9069.51 万元; 预计新增利税 180 万元, 实际缴税减少 403.66 万元。	转型升级

37	项目 收益 未达 预期	益阳市 本级	湖南省益阳市朝 阳电子元件厂	25	预计新增利税 185 万元，实际新增利税 49.31 万元。	转型升级
38		常德市 本级	常德力元新材料 有限责任公司	25	预计利润增加 500 万元，实际减少 1275 万元。	转型升级
39		常德市 本级	常德市联嘉机械 有限公司	25	预计年销售收入新增 1800 万元，实际减少 6742.84 万元；新增税金约 100 万元，实际减少 594.45 万元；新增就业岗位约 20 个，实际新增 14 个。	转型升级
40		常德市 本级	常德思高技术有 限公司	25	预计新增销售收入 4000 万元，实际新增销 售收入 2845.13 万元。	转型升级
41		益阳市 本级	湖南屹林材料技 术有限公司	25	预计新增利润 900 万元，实际减少 184 万 元；预计新增税收 650 万元，实际减少 169 万元。	转型升级
42		常德市 本级	金国达科技（湖 南）有限公司	25	2021 年、2022 年连续两年亏损	转型升级
小计				1085		